

報讀課程須知及教育商品說明

一、課程說明

- ☺ 致遠教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課程設計均以針對 DSE 傳授知識及考試技巧為主，可能與日校進度有所不同。課程內容（例如教授卷別）均列於各級別的課程資料，同學報名前必須先細閱相關課程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報讀每期的授課內容及上課模式。
- ☺ 高中衝刺課程均按期（4 堂）計算學費，而非按月計算，詳情請參閱課程資料。當中每期為一個獨立課程，同學須於每期首堂上課前繳交該期全數學費。如無額外說明，中四、中五及中六衝刺課程每堂上課時間約為 1 小時 15 分鐘。
- ☺ 各課程只適合特定年級的同學報讀，並於課程資料清楚列明。如同學報讀的課程與其就讀年級不相稱，將會被取消報讀資格。同學將不會得到任何補償。

二、報讀課程前須知

- ☺ 所有課程一經報讀，學費恕不退還、轉報其他期數或其他課程或轉讓他人使用。學生於報名後，請妥善保管所有交學費紀錄／入數紙，直至課程完結為止。如因同學的個人理由而無法上課，本公司均不會退回任何學費。
- ☺ 新生首次報名，請準備學費及日校學生證。如遺失日校學生證或學生證無相，或遺失學生證及學生手冊，報名時可出示其他附個人照片及證明就讀日校年級的彩色證件或文件代替。
- ☺ 高中衝刺課程附 A5 筆記（會寄到同學選取的自提點），惟所有教材只會派發一份，不設補派。

- ☺ 已報讀課程的同學，如遇學習上的疑難，可於 Whatsapp 或 Signal 問書，導師們會盡快回覆。但由於問書人數眾多，同學須有心理準備導師並不保證在短時間內回覆。同學請耐心等待。
- ☺ 任何課後支援服務均與課堂或教學服務的提供無關。同學不可視任何課後支援服務為報讀課程的必要提供產品或服務。本公司及導師對所有課後支援（包括但不限於課後問書服務、額外課堂、額外教材）並不會作出任何數量上、時間上、產品供應上或其他方面的保證。
- ☺ 對於任何課後支援是否提供、如何提供、以甚麼形式、在甚麼時間、在甚麼地點、為哪些同學提供，導師們全權擁有決定權。每一位導師可隨時增加、更改或刪除任何課後支援而不作另行通知。
- ☺ 本校每一位導師可隨時針對每一項課後支援增加、更改或刪除任何限制條件。同學必須同意所有相關條件，才可享用該課後支援服務。

三、補習課程一般守則

- ☺ 致遠教育以任何形式所提供的筆記、講義、閱讀資料、錄音及視像教材，只供學生個人在修讀期間使用，乃屬致遠教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財產，不得提供或透露予任何人士或機構；應公司要求，學生須即時將所有本公司提供的筆記、講義、其他課程閱讀資料、錄音及視像教材交還予本公司。
- ☺ 本公司提供的筆記、講義、其他課程閱讀資料、錄音及視像教材任何部份（包括文字、圖片、錄音及視像等），如事前未獲公司的書面允許，不得用任何方式抄襲、翻印、轉載、轉售、拍賣、或租用等等，否則本公司會考慮通知警方並尋求律政司提出刑事檢控，同時本公司將會入稟法庭提出索償。

四、報讀 Online Video 課程

- ☺ 所有已報讀課堂的 **Online Video** 均可於本學期完結前無限次重溫。中四及中五學期完結定義為：每年 7 月課程的第一堂開始，即為上個學期完結；中六學期完結定義為：DSE 考中文科當日。
- ☺ 當收到並確認你的繳交學費及郵費紀錄，我們會透過 **Whatsapp** 確認你報讀的課程及期數，並安排寄筆記。
- ☺ 一般情況下筆記寄出後預計 1-3 個工作天送到同學指定的「自提點」。但運輸有可能因各種狀況而延遲，例如遇上假期、惡劣天氣、店鋪（自提點）休息等原因均令貨件較遲送到自提點。
- ☺ 「自提點」會 **Whatsapp** 通知同學如何取貨及取貨時限，請於限時內前去取貨，否則「自提點」會收取額外費用。所以網上報名表格中所填的 **Whatsapp** 號碼必須真確無誤，以免無法取貨。
- ☺ 如因同學所提供的手提電話號碼有誤而最終無法接收到貨通知，或速遞公司已發出通知但於限期前沒有前去取貨，我們可以再安排寄貨一次，而再安排寄貨的行政費（\$50）及有關郵費，須由同學支付。如之後仍不領取，將不會再寄。
- ☺ 所有貨件寄出後，一切運輸事宜即時交由速遞公司及自提點負責，並非由本公司負責。如對運輸情況有任何疑問，同學須直接 **Whatsapp** 速遞公司或自提點查詢。
- ☺ 為避免雙方發生爭議，如透過郵寄方式取貨的同學發現所收取的產品出現印刷、裝幀及配貨錯誤，可在簽收產品後的 48 小時內，清楚拍下該件產品有問題的部分及產品款式 **Whatsapp** 至 91380957 要求換貨，我們會盡快安排換貨。

五、退款政策

- ☺ 如取消整個課程並不設現場或網上補課，同學將於 10 個工作天內收到全數學費退款。本公司將會透過轉數快進行轉帳退款。
- ☺ 本公司保留取消任何課程之權利。如課程未能按照學費收據或課程單張安排開辦，本公司會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不超過一個月，向學生全數或按比例退回課程費用。

六、收集學生個人資料的私隱政策

- ☺ 所有個人資料均受《個人資料（私隱）保障條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保障，以保障學生的私隱權利，一切有關資料均會嚴加保密。
- ☺ 本公司會於學生註冊、報讀課程、查詢及回饋意見時要求學生或監護人提供學生個人資料。學生或監護人有責任提供報名表上所需的學生個人資料，否則可能無法成功註冊或報讀課程。
- ☺ 學生個人資料只會用於報讀課程、教學日常運作、學生統計資料、申報資料、推廣課程或服務。
- ☺ 本公司可能在法庭指令或監管條例或規則的要求下，把學生個人資料提供給以下人士：教育局、社會福利署、衛生署/醫院/診所、其他有關之政府部門或監管機構。
- ☺ 任何個人資料不會被存有超逾其收集目的之所需期限。因應不同種類的個人資料之所需保存期限，本公司已有適當程序以棄置過時的資料紀錄。

- ☺ 學生及監護人有權使用《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指定的「查閱資料要求表格」向本公司確定是否持有學生個人資料；如證明屬實，還可以要求提供一份該等個人資料的複本（本校將向學生或監護人收取合理費用）；及要求改正該等個人資料中的任何不準確之處。
- ☺ 學生及監護人亦有權查明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的政策及慣例和本校持有的學生個人資料種類。
- ☺ 收集學生個人資料私隱政策下屬於「報讀課程須知及教育商品說明」。此政策條款及細則的設定及更改原則均按照「報讀課程須知及教育商品說明」的設定執行。

【非先例】本公司在某一情況下所行使的酌情權，將不構成一具約束力的先例，以使本公司在另一情況下需要以相同或類似方式行使其酌情權。

【不放棄】本公司對本須知任何條款不行使、或對該行使有所延誤、放寬或容忍，將不構成對該行使的放棄；本公司對本須知的任何一次或部份執行或行使，將不對本公司就本條例在將來的任何執行或行使作出局限。

【本須知獨立性及爭議性】本須知所列之各項條文均為獨立及可予分割，如在任何時間，上述任何一項或以上之條文根據任何司法管轄區之法律在任何方面屬無效或不可強制執行，餘下條文之有效性、合法性及可強制執行性，在任何方面均不得受到影響或損害。

本公司保留權利隨時暫停、更改或終止任何課程或課堂或優惠及不時更改其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外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凡本須知未有列明的事宜，須交由本公司決定，或作出最終定奪。